

# 关于做好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的通知

相关教学单位：

根据教育部办公厅《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教高厅函〔2023〕24号）、湖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鄂教高办函〔2023〕14号）（附件1）要求，现决定开展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遴选申报工作，有关事宜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申报要求

### （一）遴选范围

申报推荐课程须为已认定的省级一流本科课程，具体名单如下：

武汉纺织大学外经贸学院获批省级一流本科课程名单		
序号	年份	课程名称
1	2021	综合英语
2	2022	客户关系管理
3	2022	电子商务概论
4	2023	英语基础写作（一）

### （二）遴选数量

学校推荐总额为1门（线下、线上线下混合式、社会实践课程）

### （三）具体要求

具体申报要求详见湖北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推荐报送工作的通知》（附件1）及《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说明》（附件2）。

## 二、申报材料

### （一）电子版材料

电子版材料包括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（附件3/附件4）（后附申报书中附件材料）以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、申报推荐表（附件5，需院长签字盖章）的扫描版，于1月8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### （二）纸质版材料

纸质材料包括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与申报书中附件材料，装订成册一式1份，申报推荐表签章版1份。

## 三、其他事项

1、申报推荐的课程须从认定公布的湖北省省级一流本科课程中产生，课程名称、课程负责人及申报课程类型原则上须与批文保持一致。如有特殊情况，课程团队主要成员(含负责人)发生变更的，学院需就有关情况报告并提供支撑材料至教务处。

2、请相关教学单位高度重视，认真组织落实，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提交材料，学校择优推荐并于1月12日前在“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工作网”完成材料报送工作。

联系人：金颖悟

联系电话：027-59200575

办公室：行政楼214室

联系邮箱：240907112@qq.com

附件:1. 关于开展第三批国家级流本科课程推荐报送工作的通知  
(鄂教高办函[2023]14号)

2. 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说明

3. 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(线上线下混合式课程)

4. 第三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申报书(线下课程)

5. 申报推荐表

教务处

2023年12月29日